

# 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 第1次招考結果及續辦第2次招考公告(一次公告分次 招考)

## 一、第1次招考甄選結果榜示：

### (一)高中部

1.生物科(實缺)--正取 拾○宏，備取 高○鴻。

### (二)國中部

1. 語文科(國語文)(實缺)—正取 李○穎、賴○賢，備取 黃○珍、賴○藁、林○錚。

2. 自然科(理化)(實缺)—從缺(未達錄取標準)。

3. 綜合-家政科(實缺)—正取 張○菁，備取 鄧○薇。

4. 綜合-童軍科(實缺)—從缺(無人報考)

5. 健體科(健康教育)—從缺(無人報考)

6. 特教科(實缺)—正取 王○懿、陳○沛，尚有一名缺額。

7. 藝術科(表演藝術)(實缺)—正取 梁○茜，備取 無。

8. 藝術科(視覺藝術)(實缺)—正取 顏○正、潘○凱，備取 劉○含、賴○婷。

9. 科技科(生活科技)(實缺)—正取 魏○龍，備取 陳○汝。

二、本次甄選係依各錄取人員之甄選成績予以排序，錄取分數均達80分以上。

## 三、正取人員：

(一)報到日期：另行通知。

(二)報到地點：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1F 人事室(需親自辦理報到，不得委託)。

(三)報到攜帶證件正本：詳如臺中市東山高中新進教師應繳證件一覽表。

## 四、備取人員：

以候補本次正取人員逾期未辦理報到者，或經甄選榜示後發現有不符本次簡章第五點所列基本條件、資格條件者，或第十四點應撤銷其錄取資格者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如獲遞補將由本校另行通知，未通

知前請勿來電詢問，未獲遞補之備取人員並得保留其當次候用代理教師資格，候用期限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## 五、續辦理第 2 次招考

### 1. 科別及名額：

國中部

自然科(理化)(實缺)：1 名。

綜合-童軍科(實缺)：1 名。

健體科(健康教育)(育嬰留停缺)：1 名。

特教科(實缺)：1 名。

### 2. 報名資格：

(1)具有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且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
(2)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
3. 報名日期為 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。

4. 報名地點：本校 1F 人事室。

5. 甄試(口試、試教)報到時間：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12 時 50 分前至 3 樓教務處報到。

6. 甄試抽題 13:00 開始，準備時間 30 分鐘。抽題地點：本校 B 棟三樓(316 班教室)，亦是休息室。

7. 甄試(口試 5 分鐘、試教 10 分鐘)日期：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13 時 30 分。

8. 放榜日期：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8 時前。

9. 其餘事項請參閱簡章。